

秋季腹泻高发期又至

专家:卫生生活习惯要养成,轮状病毒疫苗应接种

每年的秋冬季,孩子们都面临着秋季腹泻的健康威胁。儿保专家指出,每年的10月到次年2月,是轮状病毒流行高发期,而轮状病毒是一种儿童常见且易感染的肠道病毒,以“一吐、二泻、三发烧”为常见症状,严重可引发并发症而危及生命。因此,家长需要督促孩子养成良好的卫生生活习惯,还应尽早带孩子接种疫苗,以更好地预防轮状病毒感染。

■新快报记者 梁瑜



■廖木兴/图

主要症状是“一吐、二泻、三发烧”

WHO指出,几乎每个孩子在3-5岁间都感染过轮状病毒。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儿童保健科主任胡丹丹主任医师介绍,感染轮状病毒后的主要症状是“一吐、二泻、三发烧”。同时它还可以导致病毒性脑膜炎,严重会引起脱水休克、电解质紊乱、代谢性酸中毒及心肌炎或心肌损害等严重并发症,有的还会发展成严重疾病而危及生命。

虽然轮状病毒感染属于自限性疾病,若感染后症状较轻,3-7天可以自愈。而且,轮状病毒感染没有治疗的特效药,抗病毒药物对轮状病毒感染的腹泻没有太大意义,治疗主要是预防和纠正感染后腹泻带来的脱水状况。

轻度腹泻可居家护理

严重脱水须立即就医

需不需要就医,要看孩子情况。胡丹丹指出,作为家长,孩子若是感染了轮状病毒,就要注意观察孩子的精神状况和脱水症状。

如果只是轻度腹泻,推荐到药店购买口服补液盐,严格按照说明书冲调给孩子喝。“不可自己拿家里的糖、盐兑水冲调,比例、电解质配比不对无法起到纠正脱水的作用,还可能加重宝宝电解质紊乱。”

如果孩子呕吐腹泻次数一天达到8-10次甚至10次以上,精神状态差、皮肤很干、哭的时候没有眼泪、口唇黏膜干燥,或小便次数明显减少甚至无尿、进食明显减少,说明腹泻已导致孩子严重脱水,应立即就医。胡丹丹指出,轮状病毒感染主要集中在6个月龄到2岁的婴幼儿,此时婴幼儿免疫系统未发育完善,若腹泻量

大、次数多、持续时间长,就可能出现脱水性休克、电解质紊乱、惊厥、脑炎,甚至死亡。世界卫生组织统计,2013年,全球5岁以下儿童约有22万人死于轮状病毒感染。

轮状病毒感染与细菌性胃肠炎有区别

孩子拉肚子了,是胃肠炎还是轮状病毒感染?两者除了表现不同,治疗也不同。胡丹丹称,家长可以通过这些不同点来大致地判断。

轮状病毒腹泻是轮状病毒感染引起的,反复的高烧、频繁的呕吐,伴有腹泻次数增多、大量水样便,这是它的三大主要表现。饮食不洁导致细菌感染引起的胃肠炎也有发烧、呕吐的表现,但呕吐的频率并不高,虽然伴有大便次数增多的表现,但大便形状往往是以黏液便为主,有时带有鲜血或脓血。

胡丹丹表示,无论是何种原因引起的严重腹泻,还是应该尽早就医,通过检查或由专业医生进行区判断。

良好的卫生生活习惯和接种疫苗是预防关键

轮状病毒传染性很强,常常防不胜防。“日常生活中,孩子应该建立良好的卫生生活习惯。”胡丹丹表示,一是尽量母乳喂养,获得良好的抗体和免疫力;二是让孩子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包括正确地佩戴口罩、勤洗手;三是孩子要营养均衡、适当运动、保持心情愉悦,以增加自身抵抗力。

“接种轮状病毒疫苗,是预防轮状病毒感染最经济、有效的手段。”胡丹丹表示,世界卫生组织(WHO)建议,应从宝宝6周龄就开始尽早接种轮状病毒疫苗,在感染之前给

宝宝提供保护。“6周龄是一个比较关键的时期,建议宝妈在宝宝满月做第一次儿保体检后,第二次到社区中心的时候就应该给宝宝接种轮状病毒疫苗。”

目前有两种轮状病毒疫苗应尽早接种

胡丹丹介绍,目前国内上市的轮状病毒疫苗有两种,一种是口服五价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另一种是口服轮状病毒活疫苗。五价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2006年在美国上市,2018年在中国上市;口服轮状病毒活疫苗是国产疫苗,2000年上市。

“两者主要是工艺来源、毒株覆盖面和接种对象有不同。”胡丹丹对记者表示,口服五价重组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是由人和牛轮状病毒重配株,而口服轮状病毒的活疫苗是羊轮状病毒减毒株所生产出来的。口服五价重组轮状病毒可预防覆盖5种血清型(G1、G2、G3、G4、G9)轮状病毒导致的轮状病毒胃肠炎,覆盖面比较广;口服轮状病毒活疫苗覆盖的是A群轮状病毒这一个类型。从接种对象来讲,五价轮状病毒活疫苗接种对象是6-32周龄的孩子,宝宝6-12周要完成首次接种,间隔4-10周进行第二剂接种,32周龄前完成第三剂接种;口服轮状病毒活疫苗的接种年龄是2月龄到3岁。

“目前轮状病毒疫苗还是二类疫苗,国家没有把它纳入计划免疫疫苗,并不代表它不重要,因为国家免疫规划的疫苗是免费的,是否纳入计划免疫疫苗,涉及经济上的考量,很多非免疫规划的疫苗,在群体接种达到一定效果的时候,是会被逐步纳入到国家计划免疫规划中的。”胡丹丹称。

一周医药

我国将对部分抗癌、罕见病药品原料实行零关税

新快报讯 记者梁瑜报道 12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2021年关税调整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显示,自2021年1月1日起,对883项商品(不含关税配额商品)实施低于最惠国税率的进口暂定税率;自2021年7月1日起,取消9项信息技术产品进口暂定税率。其中,医药类相关的包括:明确对抗癌药原料(盐酸米托蒽醌)、罕见病药原料(青霉胺)、恩格列净、阿托伐他汀钙、维格列汀、遗传物质和基因修饰生物体、人用疫苗等2021年暂定关税都为0,降低人工心脏瓣膜、医用可解脱弹簧圈、助听器(不包括零件和附件)等医疗器械的进口关税。

据了解,早在今年10月,国家药监局联合海关总署、财政部以及税务总局等四部门联合发布了第二批适用增值税政策的抗癌药品和罕见病药品的清单,其中包含39个品种的抗癌药品制剂和6个品种的原料药,以及14个品种的罕见病药品制剂,在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时,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上述纳税人选择简易办法计算缴纳增值税后,36个月内不得变更。同时,对于进口抗癌药品和罕见病药品,减按3%征收进口环节增值税。

业内人士认为,国家对相关进口药物(器械)减税,可降低相关进口企业的税负负担,最终影响该类产品在国内的售价,但产品定价涉及很多层面和因素,定价过程也比较负责,因此降低关税带来的降价幅度,各企业会有不同考量,由此估计减税并不会带来大刀阔斧的大幅降价。

百时美施贵宝、爱恩康被科技部行政处罚

新快报讯 记者梁瑜报道 日前,科技部发布行政处罚决定书国科罚〔2020〕1号与国科罚〔2020〕2号,对百时美施贵宝(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和其委托方爱恩康临床医学研究(北京)有限公司违反人类遗传资源管理规定作出处罚。

经查明,百时美施贵宝作为申办方委托爱恩康临床医学研究(北京)有限公司申请我国人类遗传资源国际合作活动行政许可,爱恩康相关业务人员伪造公章和法人签字,向中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办公室提交虚假申请材料。百时美施贵宝存在违规获得中国人类遗传资源收集(国际合作)活动行政许可的情形。

根据《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有关规定,决定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停止受理施贵宝涉及我国人类遗传资源国际合作活动申请六个月,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停止受理爱恩康涉及我国人类遗传资源国际合作活动申请一年。

行内人士分析,虽然百时美施贵宝看上去很冤枉,毕竟造假者是爱恩康,但百时美施贵宝作为申办方,应对数据质量最终负责,因此在本次事件中难以独善其身。究其原因,还是百时美施贵宝管理有漏洞,这种情况是可以通过流程优化、制度性地减少发生概率的。